



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南浔区司法局



工作报告概述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及《湖州市南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南浔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浔政办发〔2022〕28号）要求，由湖州市南浔区司法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目录
content

”



一、总体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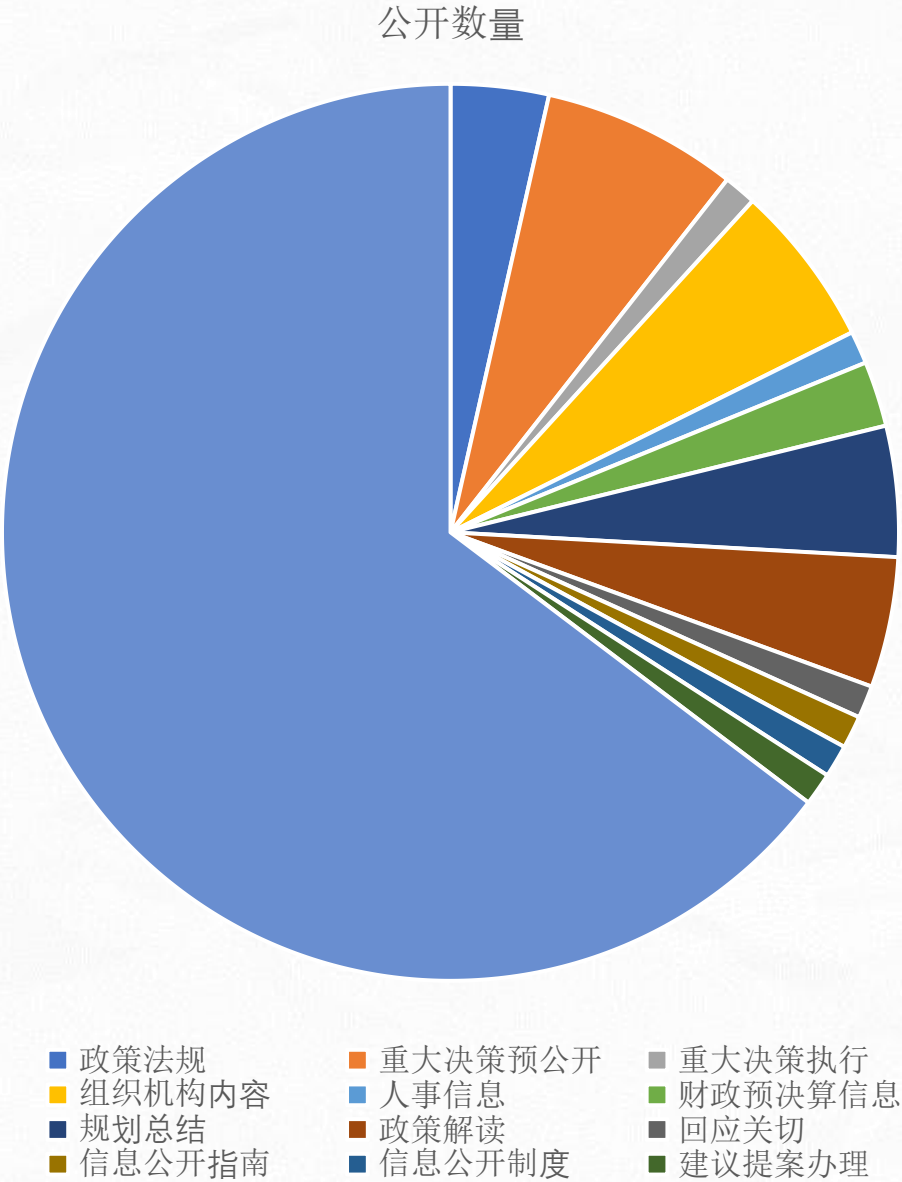
总体情况



2022年，南浔区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按照《条例》要求，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不断提升公开工作质效，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 主动公开情况

依照《条例》规定，通过南浔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5条，其中政策法规项目3条，重大决策预公开6条，重大决策执行项目1条，组织机构内容5条，人事信息1条，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规划总结4条，政策解读信息4条，回应关切1条，信息公开指南项目1条，信息公开制度1条，建议提案办理项目1条，行政复议项目55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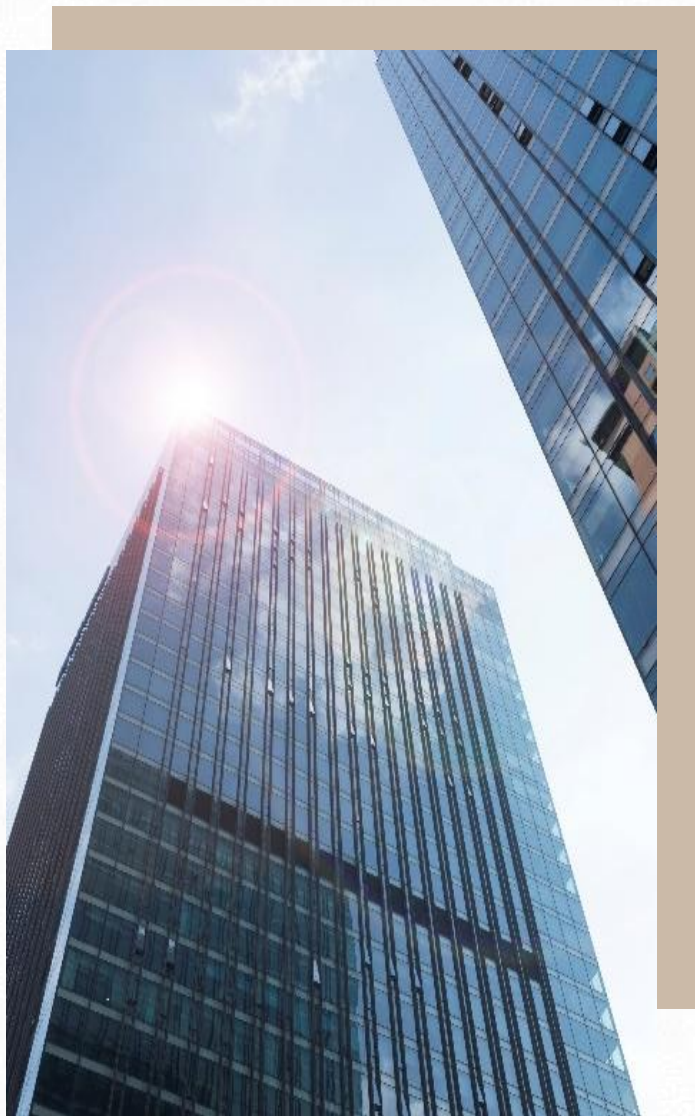
2022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

（三）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

强化组织领导，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建政务公开工作组，明确办公室1名工作人员作为专职信息公开员，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制度，加强信息源头管控，严格履行上网信息发布审核程序，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高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聚焦法定公开内容，优化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做好主题编辑、安全防护、内容审核、日常监管等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南浔普法及时发布相关民生普惠政策和法律法规政策解读，让群众在第一时间了解相关资讯。2022年，我局无重大突发事件、重要舆情和社会热点问题。



（五）监督保障情况

针对整改反馈意见主动与区大数据局对接，针对问题第一时间进行整改，及时更新完善信息公开栏目，切实强化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工作。



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公开渠道单一，形式不够丰富

2

公开广度和深度不够

改进情况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坚持补短板，持续提高公开信息质量和水平

1

进一步创新形式，做到公开更加精准，形式更加多样，重点更加突出。

2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落实公开责任，加大检查整改力度，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谢谢观看

—— THANKS ——